

证券代码：835004

证券简称：维力谷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吕小平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89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9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-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暨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友好协商，决定不再续聘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，经过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26,89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00.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0.0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0.00 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维力谷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3 日